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6〕182号），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其中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 20 亿元，超额配售 10 亿元。

本期债券分设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结束，本期债券实际募集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其中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票面利率为 4.60%；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票面利率为 4.27%。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